

共青团宝鸡市委 宝鸡市青年志愿者行动指导中心 文件 宝鸡市创建青年文明号组委会

宝市团联发〔2019〕21号

关于开展国家卫生城市复审“百日行动” 志愿服务活动的通知

各团县（区）委、高新区团工委，市直各企事业单位团委，各大中专院校团委，市级青年文明号集体，创建集体，各级青年志愿服务组织：

为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宝鸡市国家卫生城市第四轮复审暨市区城市管理强化提升“百日行动”工作方案》的要求，更好的发挥共青团组织服务党政中心工作的职能作用，以志愿服务助力社会治理，引导我市青年志愿者积极投身国卫复审工作，塑造干净整洁、安全有序、文明宜居的城市环境。团市委、市青年志愿者行动指导中心、市青年文明号组委会决定在全市开展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百日行动”志愿服务活动。现将

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19年6月-10月

二、活动主题

国卫复审我助力·志愿服务我先行

三、活动内容

1. 助力爱国卫生运动志愿服务行动。根据行业特点和实际工作情况，策划各具特色的志愿宣传活动。广泛运用新媒体、微视频、公益广告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宣传文明市民的标准，宣传国家卫生城市的标准，宣传良好行为习惯。营造宝鸡青年志愿者助力国卫复审和协助城市管理的良好社会氛围。引导广大市民自觉遵守社会公德，爱护公共设施，维护公共卫生，不乱贴乱画、不乱扯乱挂、不乱堆乱放、不乱搭乱建、不乱扔乱倒。组织青年志愿者小分队深入主要路段、繁华街区、公园广场、集贸市场，积极开展“门前三包”责任制，禁烟、控烟，垃圾分类，食品安全及病媒生物防制和健康卫生教育等宣传活动。

2. 助力环境卫生市容整治志愿服务行动。以环境卫生治理、市容整治、老旧小区环境整治等为志愿服务重点。动员团员青年、青年志愿者深入社区、街道、老旧小区及公园、公交车站等公共场所开展捡拾垃圾、清除野广告、清理整治卫生死角、清理绿地、共享单车停放整理等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发动团员

青年积极参与到美化本单位、本区域环境卫生服务活动中来，同时积极动员社区辖区群众成为志愿者参与到环境卫生治理行动中，为营造鸟语花香、干净整洁的城市环境贡献力量。

3. 助力城市交通秩序整治志愿服务行动。组织动员团员青年，以文明交通劝导、交通法规宣传、共享单车文明骑行等为志愿服务重点。宣传引导青少年和社会公众自觉遵守交通法规，规范停放共享单车，积极倡导安全、文明的出行方式让广大青年志愿者成为文明交通出行的示范带头人。

4. 助力改善营商环境志愿服务行动。市级青年文明号集体、创建集体要在各服务台、窗口、大厅等场所悬挂张贴青年文明号服务承诺，结合岗位实际工作，提升服务质量、提供便民服务措施，实践“最多跑一次”承诺，用良好的服务助力营商环境，提升宝鸡城市软环境，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四、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级团组织要把此次志愿服务活动与全年志愿服务工作相结合，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制定活动方案，精心设计活动内容，扎实开展好志愿服务活动，在全市掀起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志愿服务活动热潮。

2. 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充分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相结合的宣传方式，发挥线上线下的号召力，实时报道志愿服务活动实况，营造全民参与爱国卫生运动的风尚，形成示范导向。

3. 注重基层，讲求实效。各级团组织要按照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重点，深入街道、社区扎实开展形式多样有针对性、有效性、有特色的志愿服务活动。应用“志愿汇 APP”的做好签到签退记录，力求活动取得实效。

金台、渭滨、陈仓团区委、高新区团工委及市直各企事业单位、院校团组织、市级青年文明号集体、创建集体请及时将志愿服务活动相关图文资料及活动信息以电子版形式报团市委青年部。（联系人：张浩；电话：3260714；邮箱：bjtswqnhb@163.com）



共青团宝鸡市委



宝鸡市青年志愿者行动指导中心



宝鸡市创建青年文明号组委会

2019年6月3日

共青团宝鸡市委

2019年6月3日印发

共印 10 份